

证券代码: 000540 证券简称: 中天金融 公告编号: 临 2018-57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37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 37 次会议于 2018 年 5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三人,实到三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梅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经会议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关于终止《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 议案

审议并通过《关于终止〈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回购注销限制性



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对本次终止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进行核查后认为:

由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事项已实施完毕,交易标的中天城投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成。公司持有的中天城投集团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已过户至贵阳金世旗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根据人随资产走的原则,劳动关系隶属于中天城投集团有限公司的激励对象已失去了激励资格,且该部分失去激励资格的员工在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数量中占比较高。在上述情况下,公司继续实施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难以达到预期的激励效果。同意公司终止实施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41,242,500股,包含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39,247,500股和因失去激励对象资格尚需回购并注销的限制性股票1,995,00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3.42元/股。

公司本次终止实施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回购注销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3号》及《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79次会议审议本次终止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在公司2015年第6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符合公司激励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回购数量、回购价格、终止实施激励计划及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的程序合法合规。

表决情况: 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5月21日